附件 1-2:健保局宣稱消弭藥價差努力及藥價差節餘用途的新聞稿內容摘錄

| 日期             | 重點摘錄   |
|----------------|--|
|                |  |
| 91/8/26        | 健保局在88年及89年實施2次藥價調查作業,並按調查結果進行藥品價格調                  |
| 91/11/2        | 降。復自91年1月1日起,調降西醫基層診所簡表藥費支出。這三次年度藥價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調降效益,分別為 10 億元、46 億元、32 億元;每年約節省 88 億元的藥品費用,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健保局將節餘的費用移為增加全民健康保險急重症醫療支出、調整支付標準,來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提升民眾醫療照護與用藥品質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2/3/1         | 健保局自去年五月即著手進行藥價調查,以解決藥價差過大的問題。估計調降金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額達 50 億元以上;此次藥價調降之節餘,將用於調整急重症診療項目及加強給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付新藥二方面,以增進醫療照護品質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5/11/20       | 自88年起,健保局已經辦理了4次藥品價格調查及調整,今年度是第5次的藥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<b>價調整</b> ,這次的調整 <b>金額高達 70-90 億元,創了歷年新高</b> 。      |
| 95/11/23       | 台南地院檢察署為瞭解健保藥品核價情形,於95年11月23日由檢察官率員至本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局進行實地瞭解,並要求提供相關資料,本局全力配合檢調單位調查及資料調 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短   。  |
| 96/1/19        | 有關健保局配合臺灣臺南地方法院檢察署辦理「全民健康保險第5次年度藥價調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查及價格調整作業」之再確認及更正申報資料作業,於95年12月20日以健保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藥字第 0950070701 號函請 1339 家藥商及 528 家醫院,進行再確認及更正申報第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5 次藥價調查之申報資料。  |
| 96/7/19        | 健保局及台南地檢署合作,再確認及更正申報資料作業,預計可減少約60億藥   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費支出,累計前一波之調降,可減少達 150 億元藥費支出。另為使藥價調降之利     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益能回歸民眾,健保局主張減少之金額,一部分應自總額基期中扣除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6/9/11        | 推動藥品交易定型化契約,讓藥品交易更透明、公平、合理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|
| 96/10/23       | 醫事機構是以藥價基準向健保局申報藥費,於是醫事機構有誘因去議價, <b>健保局</b>          |
|                | <b>再透過定期之藥價調查</b> ,將醫事機構議價之成果, <b>反應於支付價格之調降,使</b> 民 |
|                | 眾間接獲益。健保局經過 5 次藥價調查,調降幅度達每年 220 億元。                  |
| - <del> </del> | ,<br>  |

資料來源:中央健康保險局新聞稿